

证券代码：873722

证券简称：良淋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17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0 月 17 日以口头或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汤红富先生
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定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汤红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汤红富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决定公司总经理聘用人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汤红富先生为总经理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汤红富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决定公司副总经理聘用人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蔡齐英女士为副总经理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蔡齐英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决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聘用人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王淋卉女士为董事会秘书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王淋卉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决定公司财务负责人聘用人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余思建先生为财务负责人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余思建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7 日